

人在旅途 李新勇

不俗的Y先生 ——悼流沙河

1994年去上大学途中，经过成都，拜访一位文学老师，那老师给我煮了一碗面。我吃面的时候，坐在我对面的老先生就是流沙河。当时我那老师没向我介绍，我并不知道他就是大名鼎鼎的流沙河。只觉得他的头像倒过来放的鸭梨，笑眯眯地，看我吃面。

在等面上桌的时候，他跟我那老师临时合作的一段川剧，一个演列宁，一个演斯大林，列宁：叫一声约瑟夫狐的好兄弟，有事事朕同你细说端的，打冬宫咱还要从长计议，切不可闹意气误了战机，冬宫内到处有许多裸体，全都是大理石雕刻成的。老先生唱完，我那老师跟着唱：称一声敬爱的弗拉基米尔·伊里奇，三日前本将军已传话下去，打冬宫不准毁坏文物古迹，开枪不能朝着壁上的裸体，那都是尼古拉留给咱们革命群众的！

两个人长相有趣，流沙河贴上胡子，活脱脱一个中国版的列宁；我那老师要是也贴上胡子，便是缩过水的斯大林。

唱词着实有趣，外国人的戏，转换成中国人古装戏的腔调和称谓——戏的核心不外乎墙上大理石雕刻的东西——文不文武不武的，这杂交也未免太杂了点，弄得我不笑都不行。

老先生见我笑得止不住，就笑眯眯地对着我看，好像没有见过别人吃面。过了一会儿他对我那老师说：“睁白眼儿，我要吃面！”拿我那老师姓名的谐音当称谓，说明他们关系不一般。我那老师在里屋忙给我找几本书带走，他的声音从里屋传出来：“你逗起闹！才吃过晌午饭，你争啥子嘴？”

“我要吃回锅肉！”老先生说。

我那老师的夫人在面条里放了不少回锅肉。五花肉，尖椒，郫县豆瓣，色香味俱全，相当诱人。据说，我那老师中午炒了两盘回锅肉，一盘中午吃了，另一盘本来留来向晚饭的。我冒昧来访，正好派上用场。

“真是木匠出身，见肉就想吃——胃口好的话到肉市场去嘛，案板底下骨头多得很！”我那老师没出来，却跟他开起了玩笑。

“你家的回锅肉就是案板底下拣回来的！”老先生笑得很确实，“拣回来的东西拿来待客，算是你们曾家的优良传统！”

说罢笑呵呵地起身往外面走。伯炎老师听到他脚步声朝外，就从里屋出来说：“这就走啦？不要一会儿？”

“吃不到回锅肉有啥好要的？”说着就出门下楼去了。

待老先生走了，我问老师这人是谁。老师说：“流沙河，经常过来串门，写《Y先生语录》的那个——他就是Y先生。”四川话的“Y”读wai，意思是不正宗，蹩气。流沙河先生整本书都用了反讽的手法，自喻“Y先生”，实则一点不“Y”。

我大吃一惊：“大诗人哦！”

老师说：“看看，大诗人也是人！”老师说，大诗人也是普通人。流沙河老先生给我的第一面，着实很特别。

那时候，他的《庄子现代版》和《Y先生语录》正在全国热销。

我很好奇，问为什么说他是木匠出身呢。老师说：“二十多年前被强行发派到老家当木匠，命都是拣回来的，所以见你吃回锅肉，他就忍不住‘呻吟’。”

第二次见面还是文学老师家，我已经大学毕业。进门的时候，只见他正跟几位年纪相仿的老先生在清谈，每人面前一杯清茶。老先生大概说到激动处（或者得意处，当然或者因为天气热），把鞋子脱了，蹲在老师家的沙发 upper 若悬河，躲在丝光袜下面的脚指头，随着他说话的节奏，很不老实般地，七翘八翘。

我毕恭毕敬地称呼“流沙河老师”，他立即想起我们上次见过，他说：“读几年级了？”意思是问我读大学几年级了。我说我毕业了，正准备沿江东下，前往启东。

“做啥行当呢？”他问。

“教师。”我答。

“启东在江苏省的……”他问。

我明白，他想问启东在江苏省哪个方位。我说：“最东边，跟上海一江之隔。”

“远了点。”老先生说，“当然，远点儿也好啊——远香近臭！”说完跟他周围几个老伙计一齐笑起来。他的言下之意大概就是说他们几个就属于“近臭”的一类，要不然他的几位朋友不会笑得那么齐整，属于会心一笑那种。

接下来的谈话就轻松多了。在我要离开的时候，文学老师嘱咐我要多读书，老先生立即表示反对，他说：“光晓得读书有个卵用——要读就读好书，一辈子若能读到一本好书，足够受用！”

“好书是不多的哦！”他接着又说。

说到对将来的规划，我似乎很茫然，我连启东什么样子都不清楚。老先生和我那老师给了我不少建议。老先生其中一句话对我后来影响很大，他说：“规划其实就是寻找最适合你的生存方式，也就是通过几年摸索最终‘落脚’一个最适合自己的行当，比如，觉得自己适合教书就好好把书教好，适合做生意就一门心思做生意，适合当官就一心一意把官当好，如果再狠一点，感觉自己有写的本事，就专心专意把文章写好——一句话，就是规划好自己的才气，切忌‘样样懂，门门瘟’。”

2008年，我携散文集《穿草鞋的风》书稿经过成都。流沙河先生见书名，面露喜色，连看了几篇，很高兴，欣然应我之约，题写了书名。事后，我依俗例要给他润笔，他坚辞不要，说：“老子都快八十的人了，拿钱做卵用，再多都带不进棺材！”四川人爱用“老子”来指代“我”，并无恶意。流沙河先生的意思也许是，正在赶

穿草鞋的风

流沙河题

流沙河题写的书名

路的我们，为什么就不能少一些牵牵绊绊的繁文缛节呢？哎，在尘世的烦恼中摸爬滚打的我们，啥时才能修得流沙河老先生那样一份干净、简单、超凡脱俗的纯朴呢？

11月23日，惊闻先生西去，若失旧友，沉痛悲伤。近十年因不愿叨扰年迈的先生，少有联系，转眼之间，阴阳两隔。再读先生的书，便是对先生最好的纪念。先生有诗《就是那一只蟋蟀》，四川话蟋蟀的“蟀”读suo，读suo，整首诗押韵就妥了。先生走了，留下如许诗文，每一个字都是一只蟋蟀，夜夜唱歌。

两代人间 刘希

父亲的“公积金”

我刚开始上班那会，父亲便对我说：“以后每个月给我一百块钱，作为家里的储蓄基金，万一有重大事件的时候拿出来用。”刚上班父亲就问我借钱，我是不解，询问他为何。他转身从柜子里拿出一个存折，说这些年他每次发了工资，都会拿一百出来存在这个折子里，这些钱，可以在最需要的时候拿出来应急。那年我大学开学，就是拿的这个折子缓解了燃眉之急，父亲称这个是我家的“公积金”账户。

看父亲说得眉飞色舞，一脸的正气，我知道他很看重这件事，只得答应。刚开始工作那会儿，我的工资才四五百，想买的东西又多，拿出一百块钱给他还是不太情愿的。好在后来成了习惯，每个月都如期照给，后来工资涨了，父亲也没有因为物价飞涨而提高他的“公积金”缴存基数，我对此还蛮满意的。

妹妹上班后，父亲也提出让她每月交一百块钱。妹妹那会儿工资上一千了，她对于这一百块钱没有任何异议，极爽快就答应了父亲的要求，为此父亲特意给妹妹买了块手表表扬了她的慷慨，当然也拿我曾经的不怎么情愿交款的事说事，有一阵子，我还是极怨父亲的。

那年我出嫁，父亲提取了“公积金”一万块钱，给我买了一台笔记本电脑和一台数码相机。那时候，我刚好萌发了写作的想法，和父亲这么一说，他竟然提出要给我送台电脑。妹妹出嫁，父亲又提取了一万“公积金”，给妹妹买了本田一辆摩托车。再后来，奶奶病重之际，父亲提取了一万块钱带奶奶去了趟海南旅游，圆了奶奶的心愿。父亲的“公积金”，总是在最需要的时候，发挥它的效能，让一家人幸幸福福、开开心心的生活。

父亲的工资，每个月都悉数交由母亲掌管，家里的存折都是母亲的账户，父亲没有任何私房钱，这本“公积金”存折，是唯一以他的名字开户的，虽然余额并不多，但关键时刻总能派上大用场。建公积金账户是父亲提出来的，也正是因为他的用心，才会在家里最急需钱的时候，不会像热锅上的蚂蚁急得团团转。这一直是父亲骄傲的资本。我和妹妹也从这点上学习到储蓄的好处，知道小家也需要一笔备用资金防患于未然，因而也学着为小家建立“公积金”账户。

如今，父亲的公积金账户上还剩一万多块钱，虽然我们成了家，父亲说他任务完成了，我们需要钱的地方也多，不必交费了，但我和妹妹每个月还是如期往那个账户上打钱。父亲每次收到打款短信就兴奋不已。前几天他说，等明年夏天取出来，应该足够组织一次全家旅行。我想，那时候的父亲，应该是一家人中笑得最开怀的那个人吧。

走近记忆 沈晖

交售爱国粮

说起交售“爱国粮”，启东人称之为“完征购”，这对现在大部分年轻人来说，还是比较陌生的；但对我们从70年代过来的人来说，还是记忆犹新。

征购粮，也就是到了夏季，上级按照每个生产队土地、人口下达征粮指标。然后由社员将分到的粮食晒干、扬净、送到公社粮站，国家以平价来收购，再将收购小票送到小队会计、参与夏熟经济分配。其实，除去农业税等各项费用，也发不到几个钱。

当年启东征购的粮食主要是蚕豆。记得我12岁那年，家中2间房子破旧矮小。一家三口人，夏收队里分到我家300多斤蚕豆荚没地方放，常常是早晨晒出去，晚上收放在饭桌下。虽说国家蚕豆收购价每斤不足一毛钱，但我的父母总是十分认真。一般经过两天太阳暴晒，然后在中午用棍棒敲打，再靠近墙角风大的地方，铺开2张芦菲，用簸箕迎风扬净，转动筛子，拣去泥沫、砖屑之类的杂质，最后又将蚕豆放在芦菲上晒上三四天，将拣剩下的几公斤蚕豆留下自己吃，然而把晒干、扬净、颗粒饱满的260斤蚕豆解送粮站，来完成征购任务。

为了不影响下午出工，那天上午一收工，我和父亲就匆匆吃了一口饭，借来一辆拖车上装2麻袋蚕豆，一推一拉向公社粮站进发。

六月的夏天，骄阳似火，暑气蒸腾。从家里到粮站要走六七里路，那时高低不平的康路走起来特别费力，刚走一会儿，我俩已被太阳烤得汗流浹背。

谁知到了粮站门口，送征购的由独轮车、二轮拖车组成的车队早已摆起了长龙。我们只好停在路旁，父亲守着粮车，摇起草帽煽风，我溜进树荫处纳凉。

等到下午一点半，粮站开门。送粮的车队顿时一阵骚动，有的人将车子拚命地往那挪动。我好奇挤到磅秤前，只见收购员脸上没有一丝笑容，他拿起一根80公分长、根部削尖竹管，“啪”的一声插入袋子，然后从竹管中拿出几粒蚕豆，用钢丝钳钳，当钳到3粒不响，立马叫你拖回再晒。那天一下子退了10多家，我的心也随之忐忑不安起来。

轮到我们的蚕豆上秤时，已是下午三点。我们连忙解开袋子，收购员同样拿出竹管钳上几粒，用钢丝钳钳下10粒，只有一粒不响。当时我暗暗窃喜，“过关了？”接着，他又将竹管插入另一袋拉出十几粒，用钢丝钳钳下六粒，粒粒脆响，谁知，剩下的4粒却都哑了。“麻袋拿下去，晒干再来。”收购员说话干脆、一言九鼎，他根本没有商量余地。

“这是什么作风？吹毛求疵，一点也不体谅老百姓！”在回家的路上，我口渴、疲倦，真是牢骚满腹。父亲见状，先在路旁小店给我买了1支3分钱的雪糕棒

冰，然后笑着安慰我说，“啥关系，回去晒了一二天再来！”接着又劝导我，“收购员也是吃公家饭的，他责任在肩。如果马虎收购，粮食受潮进粮库，那时间一长粮食就会受热发霉、甚至起霉，那就酿成大祸。再说，这征购粮是给部队、机关、工厂等行业的，当兵人的为我俚站岗放哨，工人为我俚上班。因此，我们种地的农民应该拣最好粮食给他们，这也是一份责任与义务啊……”

老爸曾是解放战争中的支前民兵，他心胸宽广，思想觉悟高，讲起道理来总使人心悦诚服。听着老爸的一席话，我心中的怨气也渐渐消了，走起路来变得轻松愉快了。

有了这次教训，以后每当交征购粮前，我们总是学粮站收购员，先用钢丝钳连钳下10粒蚕豆，做到有粒不响坚持再晒，确保粒粒脆响才装袋解送。自此，我家再也没有一次因质量问题而往返徒劳的。

散文欣赏 田耀东

小路和老人



他出生的第一声啼哭，就在这小路边的茅屋里。天很蓝，水很清，茅屋很低矮，小路很细长。他从芦色门里爬出来，蹒跚地滚爬到小路上。

蒲公英，黄花草向他微笑。白蝴蝶，黄蝴蝶绕着他舞蹈。温顺的老黄狗在小路边打瞌睡。

远方的田野传来一阵阵劳动的号角。他拔一朵黄花塞在嘴里，抓一把泥土抹在脸上，太阳暖暖着，小路香香的。

梦里传来妈妈的呼唤，睁开眼，妈妈抱着他，后面跟着大黄狗。

小路的尽头就是小学，金黄的菜花几乎把小路遮盖。他在花海里浮游。头发上，脸上，书包上，涂了一层金粉。甜甜的，醉醉的。

细细的雨，润润地下。

爷爷把老桑树锯了一段，削了两块板。底下敲钉，防滑，面上系棕绳，系脚上。很轻，很防水。

飘飘洒洒的春雨。

小路上，他穿着钉鞋，一步一个脚印，从家，连到

学校。

老蓝布的围腰遮在头上，红领巾飘在胸前。一年级到六年级，换了三双钉鞋。

在那条小路上，也不知摔了多少跤。跌着，跌着，也就长高了。

三好学生的奖状，也从茅草屋贴到了瓦房的墙上。

中学要走更长的小路。晴天，洒满阳光。雨天，风斜雨横。刮风，黄尘烟雾。下雪，银装素裹。三年里，小路越走越细，人，越走越宽。

小路上推过木轱辘的独轮车，回娘家的小媳妇抱着娃娃坐在车上喂奶，木轮的吱呀声是小路幽长的情歌。

醉醺醺的老牛拉着山一样高的麦草，赶车的小子眼睛像两支箭，把小媳妇的蓝布衣衫射穿了两个洞。

砖瓦厂的高烟囱像巨人的雪茄烟，茅草屋变成瓦房的时候，小路上也铺满了美丽的红砖。

永久牌自行车骄傲地飞驰在砖路上，车座后坐着的那个姑娘，幸福得满面娇羞。缠在小伙腰间的那只手，白亮得像新疆的和田玉。

雨后的田野清新得令人发疯，他牵着她的手在小路上飞奔。上弦月妒忌地躲在云里，他的心跳比路边小河里的蛙鼓更猛。

他们的女儿上学了，小路上已铺了厚厚的煤渣。她小辫的蝴蝶结着红了美人蕉的脸。她穿的小雨靴像蓝宝石般发光。小雨披，小花伞，小红衣。她走在小路上，像美丽的小金鱼游曳在小溪里。

那双已成古董的钉鞋他藏在箱子深处。把自己身上的旧衣衫裤补缀成一幅印象派大师的画。

摩托车像屋檐下的春燕，轻盈地飞进寻常百姓家。小楼像雨后春笋般挺立在小路两旁。小路也已长胖了一倍，但仍觉着狭小，天天努力在长。

机器的歌声里，每天都哼唱着春天的希望，人心像鼓起的帆帆，天天都在扬帆远航。

他用拖拉机把爷爷送到天堂，他用摩托车把女儿和儿子送到小城的高中。接到大学录取通知书的那天，他拉着女儿的手，从家一直走到小路尽头。开学那天，天蓝得像宝石，她粉红的连衫裙像早晨的云霞。看着她渐行渐远的身影，他却哭了。

小路很长，小路很宽，他却很瘦，旧毛衫裤很温暖。

女儿结婚那天，是用汽车接走的。黑色的桑塔纳很旧，车前的彩花很红。那是进村的第一辆轿车。从独轮车，牛车，自行车，拖拉机，摩托车……汽车时代的梦，已悄悄地铺洒在乡村小路上。

客人散尽，明月如水，小路在沉思。蓦然回首，跟在身后的女儿她娘，一缕白发如银。她后面耸立的一座山，是他的儿子。

儿子的梦比小路长，儿子的心比蓝天高。军校的录取通知书像一弘温泉，把他满脸的皱纹熨平。

他在电话中说：爸妈，我是从小路走上蓝天的。当你漫步在小路上，看到白云中飞翔的银燕，那就是我，你们的儿子……

他从此就天天眺望天空。

白天，看云彩，晚上，数星星。

蓝天上，一枚银色的飞燕在翱翔。夜幕中，一颗红色的星星在移动，他都会站在小路上笑半天。

那条小路，自古就连接着天和远方。

它是城市的源头，它是天空的支撑，它是燕子的屋檐，它是远航的港湾。

小路宽了，小路平了，白色的乡村公路通到每家每户，公交车就停在门口。

他们，却老了……

他坐在乡村别墅的门口，银发银须。路上，没几个人，屋檐下，旧燕呢喃。

高远的天，一枚银鹰，飞翔在小路上方。很宽很平很长的小路，一直通到天上。

灯下漫笔 王丕立

风的声音

乡村的秋天空旷得很，一阵微风穿过村东头的缺口，那些上了年岁的老人总是说，听，大自然在说话呢。我学着他们的样子，眯着眼睛，支起耳朵，任一阵阵的风灌进自己瘦小的耳朵里，除了一丝凉凉的感觉，我什么也没听到。

我不相信他们听到了什么，那时候小姐姐红霞正在读初中，他那里呱呱地读着英语，在我耳中也像一阵风鼓噪而过，我偏着头，用心盯着小姐姐的嘴巴，小姐姐嘴里吐出令我脑洞大开的一句话：所有听不懂的语言都会变成一种风从脑中刮过。从此，我魔怔一般迷上了听风。

天气晴好的日子，白云像一群群的牛羊，投进天空的怀抱里。天空高远，我的想象无法跟上云的脚步，我将耳朵贴近地面，想听一听风传来的声音。母亲说以前的游牧民族，通过大地这个传声筒可听到极远处传来的“得得”马蹄声。我想云霞在天空喧闹的声音一定会通过天地交合处传向我，我将头一次次埋进缓缓的草丛中。那时狗尾草正顶着毛茸茸的穗，在微风中晃悠悠着，我支楞起耳朵听风的时候，它调皮地摩挲我的耳朵，让我总也听不真切风的声音，更别说理会它表达的意思了。

黄昏的时候，我失望地拖着沉重的双脚回家，没走几步，我闻到了风中传来的香味，那是香葱炒鸡蛋的味道，香得沁人心脾，让我一个劲吞口水，我撒开脚丫跑回家，母亲见我气喘吁吁的样子，笑着说：“是风告诉你我炒了鸡蛋吧？”起初我还一头雾水，随即马上明白了风传声的意思。

那年我随着母亲去豁剩坡砍柴，当我们弯下腰，刀锋靠近柴草根部分，贴着地面的风中传来噼里啪啦的声响，间或还有一阵阵的热浪和人们的呼喊声，我们爬上山顶，结果发现是山的西头起火了，离我们所在的东头足有两里多地，于是我们加入到扑火的行列。

晚上睡在床上，母亲总能听懂外面呼啦啦的风声，并分辨出刚才吹的是南风还是北风。五月南风涨大水，六月南风大天晴，母亲嘴里念念有词，脸上露出欣喜或凝重之色，那些都是风声透露的天机对母亲的影响。

有时，近百岁的赵奶奶站在风口，微闭双目，凝神谛听，如老僧入定一般，良久之后，赵奶奶会据风声说出接下来的天气状况，更玄乎的是有时她还能预测将来的年景，让我们万般不解。

暑假的时候，我找到赵奶奶，聊起了风的话题，赵奶奶说世间万物都有自己的声音，每一种声音都是有意义的，听懂那些微弱的声音得有好的听力，而好的听力来源于放空自己的心胸。放空心胸？我一遍遍在心里揣摩这几个字的意思，脚步不由自主地慢下来，终于，我听到了没掀动叶片的微风声，第一次感觉到自己与自然贴得如此之近。

星期诗汇 听松

找寻

陌生的城市
陌生的街道
我都会去找寻
我熟悉的身影
霓虹映衬的脸庞
如此陌生
写满了漠然
不曾给我期待的眼神
任何的回应

一次又一次地找寻
我想你肯定
曾在这里驻足
甚至在同一个角度
看过那一抹夕阳
渐渐隐入
城市的那一个角落

我知道这样的找寻
没有任何的意义
但找寻逝去的年华
却是我回忆青春
的唯一方式

